

令少男少女倾倒

令痴心读者沉醉

百分之百的纯情
百分之百的坦率



挪威的森林

印行三百多万册的日本青春小说佳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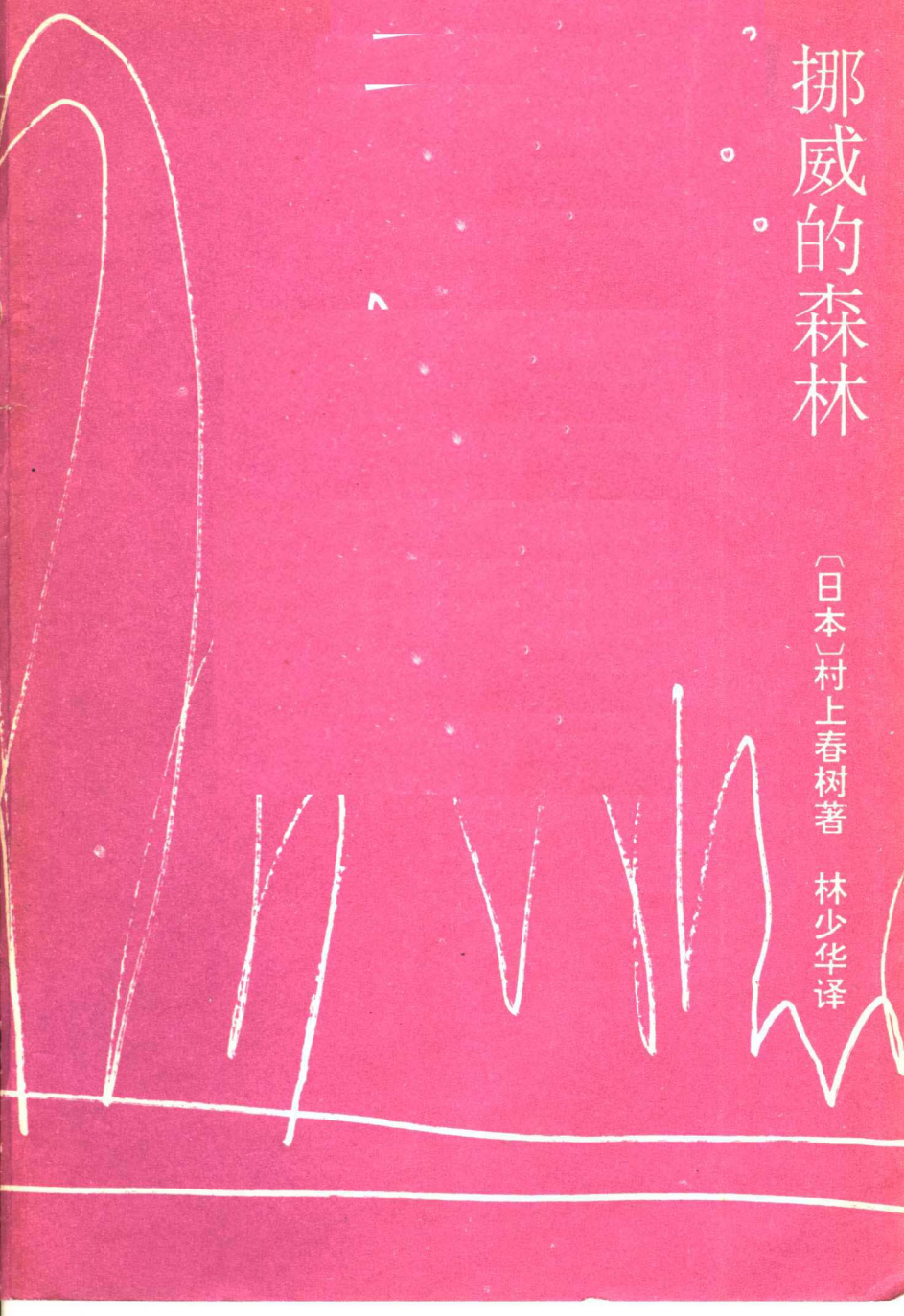
林少华译

52

挪威的森林

〔日本〕村上春树著

林少华译



挪威的森林

〔日本〕村上春树

林少华 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20 印张10.875 插页2 字数237000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30,000册

ISBN 7-5407-0460-8/I·344

定价：3.95元

· 译本序 ·

物欲世界的异化

李德纯

困惑与追求历来体现在青年人身上。以村上春树为主要代表的一批文学新锐,从城市生活这个独特视角,探讨当代日本青年心灵奥秘的“都市文学”^①,便是这种困惑与追求的产物。

从70年代中期,纯文学跌进谷底边缘,日渐丧失内在冲击力和感染力,接受层面缩小,作为纯文学最高象征并用经济手段扶植和提倡文学的芥川奖,尽管有人才、资金、经验和传播手段等优势,然而,优势不是永恒的,从1976年到1986年上半年,空缺10届。获奖与否对致力于艺术理想而无他求的作家来说并非目的(当然也不排除滥竽充数、沽名钓誉之辈混迹

① 川本三郎,《“都市”中的作家群——以村上春树和村上龙为中心》,《文学界》1981年11月号。

其间),但也不应否认获奖至少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作家创作引起社会的认知程度。“都市文学”在逐浪沉浮的文学热潮中,及时转向,以一种新的文化气质介入文坛,化为波澜壮阔、锐不可挡的新潮流,打破了死水一潭,同纯文学的出版发行的徘徊和滑坡形成强烈反差,在很大程度上扭转了文学面临的严峻形势,引起文化市场的骚动。它的崛起是日本从产业社会向消费社会过渡中所必然产生的一种文学现象。这阶段,社会生活和社会心理都在发生变化。一方面,社会仍十分富裕、充满活力,城市居民的生活基础、消费意欲持续高涨;另一方面,在当今激烈的竞争中,人们处于紧迫的生活节奏和心理压迫之下,不由自主地产生失落感和危机感。城市青年的认识,从“自我发现”向“主体发现”转移,思想模式也从“目的论”转向“过程论”,年轻人的“成就欲”渐趋淡泊,他们虽然也把精力投向事业,但更多的是向“消费欲”发展。在他们看来,自我的实现形式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体味“实现的过程”。这显然为文学创作增加了新的素材和视角,“都市文学”正是在“自我发现”和“主体发现”的缝隙中,思考一个艰难而复杂的现代人对现实的体味,力图真实地描绘出这一过程。从结构到情节,细节的选择到寓意的可能性,“都市文学”多以“后现代”的视角和扑朔迷离的梦魇,紧扣丰富驳杂和变动不居的现实脉搏跳动,渲泄后工业化社会青年不断改变既存生活模式的强烈愿望,探索和开辟了文学创作的新领域,显示当代青年读者的兴趣正在转移,选择意识增强,那些与他们的成长背景、生活思想截然不同的文学作品,无法吸引他们。文学面临新的选择。

青年作家田中康夫的中篇小说《明净如水晶》(1980),是“都市文学”的开山之作。它展示了当代城市青年的复杂心态,一时风靡扶桑列岛,畅销100万册,并被搬上银幕。

村上春树是“都市文学”的中流砥柱。他的《寻羊冒险记》(1982)中的人物,一律无名无姓,个个慵懒、孤独、彷徨,缺乏自己的内心世界。他们在商品的汪洋大海中,人的个性、人的创造力都被束缚在物质利益之中,仿佛是件商品,物化为喧嚣尘世的附属品,人际关系市场化。随着故事情节的进展,展现出耐人寻味的象征场面与象征符号:羊的星形斑纹涉及到富商巨贾的家徽,右翼分子扬言要找到那只羊,否则将刊登这只羊照片的公司搞垮,于是,主人公奔波劳碌寻找这只羊。这种象征使情节的封闭性面临开放,藏在这种躁动不安背后的是,复杂的特定因素对城市居民心理的灼伤。小说中的人物一律没有姓名,意在说明心灰意冷之辈在日本社会中大有人在,他们中的任何人都可串演书中的任何一个角色。

村上春树获谷崎润一郎奖的另一篇代表作《世界末日与冷酷仙境》(1985),充分扩展和引伸《寻羊冒险记》所留下的空间,围绕名叫“世界末日”和“冷酷仙境”两座阳界阴界难辨、人与机械难分的城堡为背景蕃衍故事情节。耐人寻味的书名,具有引人注目的魅力;“世界末日”和“冷酷仙境”是一种残酷的设计构思,造成一种压抑、沉重、窒息的氛围,使人产生不寒而栗的联想。

村上春树于1987年出版的长篇小说《挪威的森林》,再次爆发出轰动效应,目前仍作为最佳畅销书摆在书店赫然显目的位置,从问世至今平均每月再版两次,印数高达320万部。帕鲁克出版社专门分析流行趋向的《阿克鲁斯》杂志,甚至恭维作者是“80年代的夏目漱石”。这部烫金装潢的双卷本小说,游弋于青年知识分子负重的心灵世界,通过男主人公渡边20岁时不堪回首的爱情悲剧,以幽静的笔触抒发对青春的感怀。渡边同俊俏标致、内向沉稳的直子相爱并发生了关系,直

子是渡边自寻短见的同窗挚友木月的情侣，未几，直子住院就医。渡边虽与直子海誓山盟，却又另寻新欢，钟情于热情爽朗的同班女同学小林绿子。这时传来直子走上绝路的噩耗，百般痛楚、千种苦恼一齐压向渡边心头。不久，他从直子同房病友玲子那儿获悉，直子在死神召唤前夕，曾向她倾诉对渡边的一往情深，渡边内心卷起激烈的漩涡，更加自责悔恨不能自拔，遂离开东京过起漂泊无定的天涯游子生活。最后，他在玲子好言规劝下，表示要振作起来，找回自己对生活的热情。这个结尾似乎赋予渡边以自我反省和道德评价能力，并为他提供了一把打开新生活的钥匙，然而，我们从他在直子住院期间，先后同在酒吧间萍水相逢的几名女青年到旅馆开房间等行为来看，有理由对他能否痛改前非持怀疑态度。人们很难指望玲子的一席话，竟能使渡边迷途知返，改变他冰冻三尺的生存原则和生活方式。《挪威的森林》表明，在村上春树的小说中，有着发挥欲念萌生与文化原型的一面，交织着来如天坠去如电逝的灵与肉、情感与冲动，但这一面不是这篇小说真正感人的一面。然而，也不能否认对于这些事体的开掘及审美把握，体现了这个典型的思想意义。小说中三个青年男女，共同经历着感情的追求和变异，爱欲的诱惑和折磨。全篇细致地表达人物内心深处最为动人的青春幽思。女主人公直子既有家情的甜蜜回忆，也有爱情逝去的感伤，终因伤情过度而辞别人世，那哀伤的心声表现出一种苦涩中的深沉美，留下了永生难忘的青春咏叹。

“都市文学”从题材和表现手法等方面，既在总体上反映了近年来日本文学创作探索的深入和艺术格调上的变化，也展现了一些作家表现方法上的发展和创作个性的改变，可以看作是纯文学的又一前景的新曙光而不是相反。出现在他们

小说中的人物，使人感到的不外乎是，日本青年通过桀骜不驯和几近疯狂的高度现代化物质享受所表现出的一种向往的渴求，大抵是社会潜意识的一种表征。今天的日本大学生自我意识之强，确为前所未有，同战前大学生钻进象牙之塔去发挥自己的性灵不可同日而语，然而，伴随着自我意识的觉醒而来的又往往是种种自我失落。从把握世界、体验生活的思维习惯和情感意志趋向来看，这批正在奋斗着的文坛中坚力量，与日本文学传统联系不多，信奉和崇尚的是美国当代作家司各特·菲茨杰拉德、莱蒙特·坎德拉等。他们采用符号学的分析方法，把事件视若象征和符号，寻找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和意义。他们所以得到文坛重视并自成一派，不是因为用美妙绝伦的笔墨，把城市风光和人物绘声绘色刻画得旖旎逼真，而是因为把蕴藏其中的现代社会的孤独和冷漠凸现出来，表明他们对科技与经济飞速发展抱着冷峻的批判态度。现代科技带来的令人目眩的丰富的物质生活，潜伏着没有主体意识和没有责任心，逐渐丧失主体意识和自我，这种急剧得令人目不暇接的变动，正在向他们提供不尽的启示和源泉。可以认为，他们是继50年代崭露文坛的安部公房、大江健三郎后的又一批现代派。

“都市文学”的创作手法和审美观念，并不是来自一刹那的理悟，而有一个从逐步的实验到走向极至的过程。对于现代派文学，战前有川端康成等人作开路先锋，进行过积极的尝试，战后又由安部公房等不断探索和实践，使艺术层次逐步提高。我们从现代派耆宿安部公房近年来轰动日本文坛的《樱花号方舟》(1984)即可窥见一斑。安部公房阔别文坛7年后付梓问世的这部长篇小说，仍以卡夫卡式的荒诞变形自由联想，执著如一地在他那块世袭领地进行着个性独特的艺术探索。

绰号“鼯鼠”的主人公，在他拥有的海边废石矿地下隧道，修筑一处状如石舫的防核避难所，取名“樱花号方舟”（多么富有象征意义的小说标题！）。船员、“老年扫帚队”、“少年火锅”等三教九流各色人物蜂拥而至，形成一种特殊共生状态。这些芸芸众生在时代驱使和社会集约下，陌路相逢，同室共处，喜怒忧思悲壮惊，七情俱备，既怀有各自不同的追求，又有群体相似的关联，牵动着人际间的感情交流。于是，他们间的互相周旋、覬覦、对耗、角逐，充满了混乱、错位、冲撞、挣扎、崩裂，使表面平静的地下层沸反盈天。每个人都想在这里寻找自己的位置，以维护自身的存在，并由此造成对别人的倾轧。仅从这篇《樱花号方舟》中，我们就可以窥见村上春树在整体艺术把握上，同安部公房有许多一脉相承之处。他们都擅长于将西方的理性分析、荒谬意识和传统艺术的精华巧妙地融为一体，创造一个荒谬的艺术实体，把人引入梦幻之中，但又呼唤人们走出这迷离的世界。安部公房的复出，使日本文坛再次强烈地感受到他个性独特的犀利的艺术笔锋，对“都市文学”将发挥推波助澜的作用。

“都市文学”的创作倾向也表现在早已饮誉文坛的中老年作家的作品中，虽然他们仍执著于已经定型的手法和风格，但通过城市居民在婚姻、爱情及家庭生活上的种种纠葛和遭遇，表现了经济高速度发展期不同层次人们的精神道德的裂变，揭示了自我存在的淡薄。从题材内容和题材划分上看，他们近期的创作意向与“都市文学”有异曲同工之处，即刻意描绘真实的市民生态，展现现代都市的特有风貌。这方面的作品可以举出中上健次的《太阳的翅膀》（1984）、黑井千次的《群栖》（1984）、水上勉的《鸟儿的夜晚》（1985）、立松和平的《性的启示录》（1985）等。

“都市文学”风格的兴盛，在相当程度上反映了日本社会生活的变迁，具有强烈的现实感和时代气息，它那凸现在纯文学与大众文学冲突中的价值取向和审美选择，蕴含着文学观念的内部深层嬗变，是植根于一定的物质、文化土壤的。

1989. 4. 26 于北京

附白：过去受托为译书作序，对译文工拙，概不置品评，尤对溢美之词慎之又慎，但对少华君，自从读了他的文章和译文，神交久矣。其后，绿衣天使为我们架起疏通学术的桥梁，建立起“忘年交”已几易寒暑。他被破格擢升为副教授，对执著于以文章论名的我们，小事一桩，倒是他在学术上的突飞猛进，令我动情不已。这种知音之感促使我乐于推荐他译此书。他那“超”唯美主义的文字，初次谋面便对“超”略有微词。俗云：“萝卜青菜，各有所爱”，不必强求，似乎也强求不了。再写下去恐失初衷，谨此献上不成其为“序”的“序”，以谢译者和责任编辑正求君对我的厚爱。

目 录

物欲世界的异化(译本序) 李德纯

第一章 “永远记住我”..... (1)

第二章 校园罗曼司..... (10)

第三章 夜来风雨声..... (28)

第四章 野天使..... (53)

第五章 病院飞鸿..... (99)

第六章 月夜裸女..... (105)

第七章 同性恋之祸..... (171)

第八章 玫瑰色狂想曲..... (192)

第九章 难得的享受..... (230)

第十章 情海弄潮儿..... (253)

第十一章 爱她,还是爱我 (272)

第十二章 魂断斜阳..... (308)

后 记..... (333)

译后记..... 林少华

第一章 “永远记住我”

37岁的我端坐在波音747客机上。庞大的机体穿过厚重的挟雨云层，俯身向汉堡机场降落。11月砭人肌肤的冷雨，将大地涂得一片阴沉。使得身披雨衣的地勤工，果然垂向地面的候机楼上的旗，以及小汽车广告板等一切的一切，看上去竟同佛兰德派抑郁画幅的背景一般。罢了罢了，又是德国，我想。

飞机刚一着陆，禁烟字样的显示牌倏然消失，天花板扩音器中低声传出广播配乐，那是一个管弦乐队自鸣得意演奏的硬壳虫乐队的《挪威的森林》。那旋律一如往日地使我难以自己。不，比往日还要强烈地摇撼着我的身心。

为了不使头脑胀裂，我弯下腰，双手捂脸，一动不动。很快，一位德国空中小姐走来，用英语问我是不是不大舒服。我答说不要紧，只是有点晕。

“真不要紧？”

“不要紧的，谢谢。”我说。她于是莞尔一笑，转身走开。音乐变成彼利·乔尔的曲子。我扬起脸，望着北海上空阴沉沉的云层，浮想联翩。我想起自己在过去的人生旅途中失却的许多东西——蹉跎的岁月，死去或离去的人们，无可追回的懊悔。

机身完全停稳后，旅客解开安全带，从行李架中取出皮包和上衣等物。而我，仿佛依然置身于那片草地之中，呼吸着草

的芬芳，感受着风的轻柔，谛听着鸟的鸣啭。那是1969年的秋天，我快满20岁的时候。

那位空姐又走了过来，在我身边坐下，问我是否需要帮助。

“可以了，谢谢。只是有点感伤。”我微笑着说道。

“这在我也是常有的，很能理解您。”说罢，她低下头，欠身离座，转给我一张楚楚可人的笑脸。“祝您旅行愉快，再会！”

“再会！”

即使在经历过十八载沧桑的今天，我仍可真切地记起那片草地的风景。连日温馨的霏霏细雨，将夏日的尘埃冲洗无余。片片山坡叠青泻翠、抽穗的芒草在10月金风的吹拂下蜿蜒起伏，透迤的薄云仿佛冻僵似地紧贴着湛蓝的天壁。凝眸远望，直觉双目隐隐作痛。清风抚过草地，微微卷起她满头秀发，旋即向杂木林吹去。树梢上的叶片簌簌低语，狗的吠声由远而近，若有若无，细微得如同从另一世界的入口处传来似地。此外便万籁俱寂了。耳畔不闻任何音响，身边没有任何人擦过。只见两只火团样的小鸟，受惊似地从草丛中蓦然腾起，朝杂木林方向飞去。直子一边移动步履，一边向我讲述水井的故事。

记忆这东西真有些不可思议。实际身临其境的时候，几乎未曾意识到这片风景，未曾觉得它有什么撩人情怀之处，更没想到十八年后仍历历在目。那时心里想的，只是我自己，只是身旁相伴而行的一个漂亮姑娘，只是我与她的关系，而后又转回我自己。在那个年龄，无论目睹什么感受什么还是思考什么，终归象回飞棒一样转到自己身上。更何况我正怀着恋情，而那恋情又把我带到一处纷纭而微妙的境地，根本不容我有

欣赏周围风景的闲情逸致。

然而，此时此刻我脑海中首先浮现出来的，却仍是那片草地的风光：草的芬芳，风的清爽，山的曲线，犬的吠声……，接踵闯入脑海，而且那般清晰，清晰得只消一伸手便可触及。但那风景中却空无人影。谁都没有。直子没有。我也没有。我们到底消失在什么地方了呢？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呢？看上去那般可贵的东西，她和当时的我以及我的世界，都遁往何处去了呢？哦，对了，就连直子的脸，遽然间也竟至无法想起。我所把握的，不过是空不见人的背景而已。

当然，只要有时间，我总会忆起她的面容。那冷冰冰的小手，那流线型泻下的手感爽适的秀发，那圆圆的软软的耳垂及其紧靠底端的小小黑痣，那冬日里时常穿的格调高雅的驼绒大衣，那总是定定注视对方眼睛发问的惯常动作，那不时奇妙发出的微微颤抖的语声（就象在强风中的山冈上说话一样）——随着这些印象的叠涌，她那面庞突然而自然地浮现出来。最先现出的是她的侧脸。大概因为我总是同她并肩走路的缘故，最先想起来的每每是她的侧影。随之，她朝我转过脸，甜甜地一笑，微微地低头，轻轻地启齿，定定地看着我的双眼，仿佛在一泓清澈的泉水里寻觅稍纵即逝的小鱼的行踪。

但是，为使直子的面影在我脑海中浮现出来，我总是需要一点时间。而且，随着岁月的流逝，所需时间愈来愈长。这固然令人悲哀，但事实就是如此。起初5秒即可想起，渐次变成10秒、30秒、1分钟。它延长得那样迅速，竟同夕阳下的阴影一般，并将很快消融在冥冥夜色之中。哦，原来我的记忆的确正在同直子站立的位置步步远离，正如我逐渐远离自己一度站过的位置一样。而唯独风景，唯独那片10月草地的风景，宛如电影中的象征性镜头，在我的脑际反复推出。并且那风景

是那样执着地连连踢着我的脑袋，仿佛在说：喂，起来，我可还在这里哟！起来，起来想想，思考一下我为什么还在这里！不过一点也不痛。一脚踢来，只是发出空洞的声响。甚至这声响或迟或早也将杳然远逝，就像世间万物归根结底都将自消自灭一样。但奇怪的是，在这汉堡机场的德意志航空公司的客机上，它们比往常更长久地、更有力地在我头部猛踢不已：起来，理解我！唯其如此，我才动笔写这篇文章。我这人，无论对什么，都务必形诸文字，否则就无法弄得水落石出。

她那时究竟说什么来着？

对了，她说的是荒郊野外的一口水井。是否实有其井，我不得而知。或许是对她才存在的一个印象或一种符号也未可知——如同在那悒郁的日子里她头脑中编织的其他无数事物一样。可是自从直子讲过那口井以后，每当我想起那片草地景致，那井便也同时呈现出来。虽然未曾亲眼目睹，但井的模样却作为无法从头脑中分离的一部分，而同那风景浑融一体了。我甚至可以详尽地描述那口井——它正好位于草地与杂木林的交界处，地面上豁然闪出的直径约1米的黑洞洞的井口，给青草不动声色地遮掩住了。四周既无栅栏，也不见略微高出井口的石楞，只有那井张着嘴。石砌的井围，经过多年风吹雨淋，呈现出难以形容的浑浊白色，而且裂缝纵横，一副摇摇欲坠的样子。绿色的小蜥蜴“吱溜溜”地钻进那石缝里。弯腰朝井下望去，却是一无所见。我唯一知道的就是这井非常之深，深得不知有多深；井筒非常之黑，黑得如同把世间所有种类的黑一古脑儿煮在里边。

“那可确实——确确实实很深哟！”直子字斟句酌地说。她说话往往这样，慢条斯理地物色恰当的字眼。“确确实实很深，

可就是没一个人晓得它的位置——肯定在这一带无疑。”她说着，双手插进粗花呢大衣袋里，觑了我一眼，妩媚地一笑，仿佛说自己并非说谎。

“那很容易出危险吧，”我说。“某处有一口深井，却又无人知道它的具体位置，是吧？一旦有人掉入，岂不没得救了？”

“恐怕是没救了。噫——，砰！一切都完了！”

“这种事实际上不会有吧？”

“还不止一次呢，每隔三年两载就发生一次。人突然失踪，怎么也找不见。于是这一带的人就说：保准掉进那荒草地的井里了。”

“这种死法怕有点不大好。”我说。

“当然算不得好死。”她用手拂去外套上沾的草穗，“要是直接摔折脖颈，当即死了倒也罢了。可要是不巧只摔断腿脚没死成可怎么办呢？再大声呼喊也没人听见，更没人发现，周围触目皆是爬来爬去的蜥蜴蜘蛛什么的。这么着，那里一堆一块地到处都是死人白骨，阴惨惨湿漉漉的。上面还晃动着一个小小的光环，好像冬天里的月亮。就在那样的地方，一个人孤零零地一分一秒地挣扎着死去。”

“一想都叫人汗毛倒立，”我说，“总该找到围起来呀！”

“问题是谁也找不到井在哪里。所以，你可千万别偏离正道！”

“不偏离的。”

直子从衣袋里掏出左手握住我的手。“不要紧的，你。对你我十分放心。即使黑天半夜你在这一带兜圈子转不出来，也绝不可能掉井。而且只要紧贴着你，我也不至于掉进去。”

“绝对？”

“绝对！”

“怎么知道?”

“知道,我就是知道。”直子仍然抓住我的手说。如此默默走了一会。“这方面,我的感觉灵验得很。也没什么道理,凭的全是感觉。比如说,现在我这么紧靠着您,就一点儿都不害怕。就是再黑心肠的、再讨人厌的东西也不会把我拉去。”

“那还不容易,永远这样不就行了!”

“这话——可是心里的?”

“当然是心里的。”

直子停住脚,我也停住。她双手搭在我肩上,目不转睛地凝视我的眼睛。那瞳仁的深处,黑漆漆、浓重重的液体旋转出不可思议的图形。这对如此美丽动人的眸子久久地、定定地注视着我。随后踮起脚尖、轻轻吻了一下我的脸颊。一瞬间,我觉得一股暖流穿过全身,仿佛心脏都停止了跳动。

“谢谢。”直子道。

“没什么。”我说。

“你这样说,太叫我高兴了,真的。”她不无凄凉意味地微笑着说。“可是行不通啊!”

“为什么?”

“因为那是不可以的事,那太残酷了。那是——”说到这里,直子蓦地合拢嘴唇,继续往前走着。我知道她头脑中思绪纷纭,理不清头绪,便也缄口不语,在她身边悄然移动脚步。

“那是——因为那是不对的,无论对您还是对我。”少顷,她才接着说道。

“怎么样的不对呢?”我轻声问。

“因为,一个人永远守护另一个人,是不可能的呀。噢,假定、假定我们结了婚,你要去公司上班吧?那么在你上班的时间里,有谁能守护我呢?我到死都寸步不离您不成?那样岂不